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更改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起，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會更改為香港駱克道54-62號博匯大廈12樓06室。本公司的聯絡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網站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董駿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駿先生、黃澤雄先生、陳祖澤先生及商光祖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聞俊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倪志興先生、達振標先生及林偉雄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中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誤導成份。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 www.hkgem.com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jimugroup.hk 登載及保留。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